

因停车纠纷,两邻居僵了一年多,其中一人还是企业负责人 检察官找出问题症结,帮助企业复工复产

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西检

本报讯 3月25日,当杭州市西湖区检察院检察官对不起诉人马某某进行回访,得知他经营的企业正克服疫情影响步入正轨,检察官倍感欣慰。而两个月前,马某某还作为犯罪嫌疑人被羁押,企业经营也陷入困境。

2018年7月7日晚,因停车纠纷,马某某与对方发生争吵殴打,致对方轻伤,马某某随即被公安机关提请逮捕,并于2019年11月15日因涉嫌故意伤害罪被移送检察院审查起诉。检察官审查发现,一件小小的纠纷,拖了一年多不仅没有达成和解,反而更恶化:被害方多次找到检

察官要求对马某某严惩,而马某某的家属也举报控告到了检察院。

由于案涉两个部门,西湖区检察院第一、第七检察部检察官一起接访被害人及嫌疑人家属,并实地走访。检察官了解到,马某某是一家高新技术企业的负责人,和被害人是邻里关系,平时并无矛盾,案发也是因一时冲动。

了解具体情况后,检察官多次通过“一对一”开展工作,设身处地为双方分析利弊,最终找到了双方诉求的平衡点,使二人达成赔偿和解协议。对马某某家属举报的问题,检察官经审查,查实相关举报内容并不属实。通过检察官的释法说理,其家属认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,主动

撤回了信访投诉。

与此同时,检察官还了解到,因为马某某被羁押,其经营的企业受影响,接连出现问题。为保障企业正常运行,在双方达成和解的当日,检察官同时启动羁押必要性审查,对马某某依法变更强制措施为取保候审。

疫情相对缓解后,检察官经过实地走访,了解到马某某的企业正处于快速成长期。为了尽可能减少司法办案影响企业的发展生产,提振企业复工复产的信心,西湖区检察院综合评估马某某的认罪认罚态度、被害人的谅解等情况,近日依法对马某某作出不起诉决定。



卫生 “云直播”

3月26日,德清县武康街道卫健办联合团委开展“卫生小知识”云课堂,邀请卫生院医生来到东风小学“直播间”,利用网络直播教学的方式,向学生们传授洗手七步法、如何正确戴口罩、公筷卫生等防疫知识。

王正 摄

走进田间地头,宣传禁种铲毒

通讯员 项祖灵 邬伟

本报讯 杭州市江干区笕桥街道禁毒办为防止居民群众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,在防控疫情的同时不忘开展禁毒宣传。3月25日,禁毒办开展了“美丽笕桥、绿色无毒”禁种铲毒宣传活动。

禁毒工作人员对辖区内所有花圃和田间地头进行检查;禁毒社工发放禁种铲毒宣传资料、拉横幅;工作人员通过现场对比,讲解如何辨别毒品原植物等常识。通过此次禁种铲毒宣传活动,进一步提高了辖区居民群众对毒品危害性的认识,增强禁种铲毒意识。



推广“看图识花”,轻松辨别“毒花”

通讯员 周婷

本报讯 罂粟和虞美人常常难以分辨,在防疫特殊时期,杭州市下城区禁毒办联合长庆街道采用新形式宣传禁种铲毒,在街道信息群、社区群、楼宇群、物业群、市场群中推广“看图识花”APP,只需通过图片、照片,就可以轻松识别各种花卉,使辖区群众能够识别“毒花”。

通过推广该APP,不仅丰富了辖区居民的业余生活,更提高了群众的禁种铲毒意识,形成良好的社会监督氛围。



无人机来助力,踏查不留死角

通讯员 宋奇 陈晓明

本报讯 为进一步预防和打击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犯罪活动,近日,建德市下涯镇禁毒办联合辖区公安、村警、网格员、志愿者等积极开展禁种铲毒踏查行动。

针对山多、水多、路险的情况,当地还通过无人机航拍和实地踏查相结合的方式,进行全方位踏查,确保不留死角。



“云议价”助力网拍

通讯员 林晨阳 刘竹柯君

本报讯 疫情期间,玉环市法院执行法官通过移动微法院组织了一场线上“议价会”。

案件被执行人许某、李某是夫妻,在执行过程中,法院启动了房产拍卖程序,拍卖的第一步就是定价,但疫情期间无论是找评估公司还是外出评估都很困难,执行法官便决定用移动微法院进行线上多方会话议价。最终,该处位于宁波的房产以330万元的价格确定下来,不久后,以337万元的价格成交。这个价格达到了双方当事人的预期,债权人的权益在特殊时期也得到了保障。

“云化解”物业纠纷

通讯员 余依佳

本报讯 疫情期间,许多防疫的重任落在物业公司的肩上,物业公司为防疫作出的努力也得到了业主认可。

近日,三门县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的人民调解员,在法官的指导下,运用ODR在线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,成功化解了多起物业服务合同纠纷。既减少了人流聚集流动、阻断疫情传播途径、维护好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安全,也保障了诉讼服务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,保障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。

推进单轨制办案

通讯员 杨文博

本报讯 为加快推动无纸化办案进程,提高刑事审判质效,云和县法院利用一体化办案系统深入推进刑事单轨制办案。召开单轨制办案推进部署会,出台《政法一体化办案系统操作指引》,联合公检司发布《关于全面加强云和县政法系统单轨制办案卷宗管理的实施意见》。

今年以来,除职务犯罪外,一体化办案系统使用率达100%。截至目前,线上发送法律援助信息10人次,换押3人次,执行信息5人次,报送单轨制工作推进周报9次。

首份语音起诉状

通讯员 唐春萍

本报讯 近日,遂昌县法院首次通过语音起诉状对一起民事案件立案。

徐女士身在外地,有一笔出借的借款三年诉讼时效快到期了想要起诉,但由于她不会操作移动微法院,于是致电法院立案庭求助。立案庭工作人员本着无纸化办案精神以及方便当事人的原则,在电话中通过询问详细内容同时录音的方式,收集到第一份语音起诉状,并引导徐女士将相关材料拍照发送到遂昌法院微信公众号。

经过核实身份信息、审核提交的相关材料,法院通过了徐女士的立案申请,并于当天立案。